



长篇小说丛书

孟繁华 / 主编

权力交锋 / 月上昆仑 / 在阳光下晾晒 / 非爱时间

恨有多久 / 芳香弥漫

让我靠近 / 慌乱

陶纯 / 著 FangXiangMiMan / TaoChun / Zhu

芳 香 弥 漫

若



若

若

芳香弥漫

陶 纯 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芳香弥漫/陶 纯著. - 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4.4
(夜郎自大长篇小说丛书)
ISBN 7-221-06548-9

I. 芳... II. 陶...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29157 号

芳香弥漫 陶 纯 著

策 划 莫贵阳 欧阳黔森 苏 丹
主 编 孟繁华
责任编辑 莫贵阳
装帧设计 王才禹
出版发行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邮 编 550002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贵州兴隆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90mm×1194mm 1/32
字 数 237 千字
印 张 9.625
印 数 1~10000 册
版 次 2004 年 5 月贵阳第一版
2004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21-06548-9/I·1369
定 价 27.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举报电话 (0851)6829704 6828637

序

一次文学的盛会

孟繁华

夜郎是我国古代一个小国的国名，主要分布在今天贵州中西部和北部。“夜郎自大”的典故，源于《史记·西南夷列传》“汉孰与我大？”之语，细细地研读史料，你会发现，最先如是问者，却是与夜郎王同样闭关自守的滇王尝羌。后来汉使唐蒙到了夜郎，夜郎王多同也以同样的话语相询。由于一般人对史书不可能去深究，所以人云亦云，以讹传讹，置尝羌于不顾，遂把“夜郎自大”的由来与贵州相联系。说以上这些，是对典故的追本溯源，把历史的本来面目还给历史。其实，从另一个角度来讲，对于自身并非甘于闭塞的夜郎王，他询问“汉孰与我大”，除了他为自己在西南夷中的强大与富足而自豪、自信外（拥有精兵十万），也是渴求了解外面的信息，这原本无可厚非。自信的人是不会在乎两千多年前的祖先是如何说的，因为只有自信才敢于否定自己，才敢于调侃自己。贵州人民出版社

推出的这套长篇小说丛书以“夜郎自大”冠名，自然不是妄自称大，而是反其意而用之，试图借史、借事来凸显贵州曾经是海现在是山而雄浑博大、能纳百川、群山竞秀的博大胸怀。全国不同地区的优秀长篇小说作家，将最优秀之新作汇聚于“夜郎自大”丛书，应该说是一件非常有趣并值得关注的事情。由此也体现了贵州人民出版社为繁荣社会主义文学创作所做出的努力。

进入新世纪以后，长篇小说的发展在文学界可能是最为引人瞩目的现象之一：一方面有人在慨叹文学的边缘化，一方面长篇小说的出版空前兴盛；一方面有人对市场化忧心忡忡，一方面高水平的长篇小说越来越多。这显然是个矛盾的现象。我曾在不同的场合表达过，文学的边缘化是个不真实的问题。即便在文学最受欢迎的时代，文学也不是社会生活的核心，它仍然受到多方面因素的制约。不曾是中心，何来边缘化。我们曾由衷地呼唤文学或文化的多元化，如果没有市场，在当下的语境中，这个多元化如何成为可能。因此，就长篇小说在当下的情况而言，我认为是发展的最好时期。就高水平的长篇小说的艺术成就而言，可能还没有哪个时期可以来比较。

但是无庸讳言，文学就其受到关注的状况来说，确实是呈下跌的趋势，关注文学的人越来越少，这是事实。我们再也不可能想象一部小说可以像《红岩》、《林海雪原》、《青春之歌》、《欧阳海之歌》那样，发行几百万册。但这是社会的进步，是文化消费市场多样和发达的现象。高科技的文化消费制品、电视、音像、游戏、娱乐性杂志以及健身、美容、旅游等丰富的文化娱乐活动分解了原有的小说读者，这是小说读者群体趋于萎缩

的外部原因。我们还不能简单地判断这就是一件坏事。让所有的人都来关心包括小说在内的文学，既不可能也不必要。但是，高水平的、有可读性的长篇小说发行十几万甚至几十万的情况并不鲜见。因此，对包括小说在内的文学大可不必持悲观态度。

“夜郎自大”长篇小说丛书的作者关仁山、荆歌、衣向东、欧阳黔森、陶纯、张人捷、薛燕平、王伶、褚远亮等，都是国内著名的小说家，他们的作品已经产生了广泛的影响。这次他们汇集于“夜郎自大”长篇丛书的作品，就创作而言，均有相当的水准，也都是他们个人当前最为优秀之作，相信会给读者带来新的阅读感受和经验，起码我认为这些作品都是值得一读甚至值得关注的。关仁山成名于“新现实主义冲击波”，他的长篇小说《天高地厚》引起过较大反响。《权力交锋》坚持了他关注现实的一贯风格，但小说对改革开放不断深入也日趋复杂的过程，不是止步于简单的歌颂上，而是着意于尖锐激烈的斗争和交锋中，展现改革的艰难和不可阻挡，气势恰如渤海湾的涛声，声震寰宇；荆歌的《慌乱》，是写普通教师生活的作品，小说虽没有跌宕起伏的情节和故事，但在日常生活中，在一些细微甚至琐屑的细节中，荆歌似乎写出了一种情绪，它有些忧伤、有些温暖、有些亲切也有些亦真亦幻。这种飘动飞扬的情绪，一如一曲江南的丝竹管弦缓缓地浸入人心；衣向东的《在阳光下晾晒》，从表面上看似乎意属于红尘滚滚男女之情，但透过这些风情和当代世风，作家表达了一种对人的深切悲悯和同情，在远离家乡的日子，在异乡，男人和女人是多么需要有形的扶助和无形的抚慰；欧阳黔森的《非爱时间》、张人捷的《恨有多久》和

薛燕平的《让我靠近》，从题目上看，显然都是和情感相关的小说，这是小说书写不尽、也是人类永远倾诉不尽的话题。三篇小说都对“爱、情”有话要说，但述说的情感和背景却相去甚远。《非爱时间》写得感伤而无奈，沉默的大山亘古不变，短暂的人生却变幻无常，青春时节浪漫而贫瘠，当下生活丰腴却苍白，情感与婚姻的置换只留下一声慨叹；《恨有多久》是一部很时尚的小说，在对都市喧闹生活和怪异人物生动而琐屑的描绘中，在对世俗婚姻厌倦而又欲罢不能的纠缠中，人物的爱恨情仇跃然纸上；《让我靠近》则延续了作家对北京普通人生活的关注，在幽深的胡同，在同样幽深的情感关系中，小说状写了一种阴雨般的情感纠葛，道一声“吉祥”，既是祈祷也是祝愿；王伶、褚远亮的《月上昆仑》，是一部大漠孤烟般的苍凉之作，也是一部回荡着英雄主义气概的当代军人的颂歌。当这种气质的作品与我们越来越遥远的时候，阅读《月上昆仑》大有一种荡气回肠的壮美；陶纯的《芳香弥漫》，通过对鲁西平原一家三代人物命运的诉说，用大跨度的时间，折射出时代的大变迁。那底蕴的深厚，物事的沧桑，声音的悠远，不愧是一部优秀之作。

“夜郎自大”长篇小说丛书的作品虽风格各异，但它们都有很强的现实感。作家对当下生活的积极介入，是应该得到鼓励和支持的，尤其这些作品对当下生活复杂性的理解和感受，显示了别一种品格和精神。出版社坚请我为主编，实际上并没做任何工作。谈上述感想，权当尽一份义务而已。

第一章

1

乌龙镇一些上了年纪的人，至今仍清晰地记得苏家二小姐艳秋去龙城的洋学堂读书时的情景。那是那一年的古历二月初二，龙抬头的日子。这一带的人把这个日子俗称为“青龙节”。出了正月，青龙节是头一个节日。

夜里，苏艳秋躺在炕上，翻来覆去睡不踏实。离开生活了十五年的镇子，到龙城的新式学堂读书，是她早就盼望的。此前，父亲苏子仁专门腾出大宅最西面的偏院，请来一位名叫顾嘉伯的前清秀才在家里办私塾，教三个孩子背诵那些老掉牙的经书典籍，一晃就是十年。艳秋虽是兄妹三人里学得最用功的一个，但她终究也受不住了。前年，哥哥苏东贤高高兴兴地进了龙城的国立师范学校，去年，与她孪生的姐姐苏艳若也兴高采烈地进了城里的女子中学，

哥哥姐姐一走，艳秋尤其感到孤单。打发走了两个淘气的学生，顾先生倒是显出如释重负的样子。过去的那些年里，顾先生真是没少受他们折腾。有一次，东贤趁其不备，把一只丑陋的蜈蚣丢进了顾先生的脖颈，骇得他抱着脑袋跳叫，最后扭了头颈子，崴了脚脖子。还有一次，艳若深更半夜装扮成一个吊死鬼的模样，摸进顾先生住的小厦屋，吓得他当即闭过气去，而且尿了裤子。后来面对娴静的二小姐艳秋，顾先生原本佝偻着的腰身挺直了许多，他一下一下用手梳捋着焦黄的胡须，嘴里冒气泡一样钻出的之乎者也比平常抬高了八度，比先前婉转了十倍，令艳秋更加难以忍受。

父亲坚持把艳秋留在家里，主要是想让她陪伴她的母亲。艳秋对父亲的这种打算既理解又不满，最终不满占了上风。她借口脑袋疼不再听课。顾先生仰天长叹，然后抑扬顿挫道：“罢、罢、罢！二小姐，老朽去也……”顾先生收拾起简单的行囊，由家里的长工兆法护送，黯然神伤地回他上河店子的老家去了。艳秋冲着顾先生远去的背影，深深地鞠了个躬，泪水止不住刷刷地流下来。但她不认为这是她的错，是时代变了，顾先生和他那些烂熟于胸的典章的不幸结局已经无可挽回地注定了。

半个月前，苏子仁差人从龙城捎信来，吩咐艳秋青龙节那天动身，到城里教会办的学校就读，一应手续已为她办妥。艳秋不由心花怒放，恨不得立时就动身前往。

乡村的夜晚极其静谧，无梦的轻睡中，艳秋偶尔听到看家狗花花神经质般的吠叫。屋内堆放杂物的地方，时不时传出阵阵细碎的响动，尽管艳秋知道那是老鼠们在作祟，她还是有点惊悸。家里的老鼠格外多，仿佛这里是鼠辈们设在乌龙镇的大本营，人们说那是因为苏家的家底厚实，老鼠不来这儿又能去哪里？偏偏母亲邢氏又是个吃斋念佛的信徒，不允许家丁仆从们杀生，老鼠在苏家真算是进了天堂，大白天都敢窜来窜去的，自在得很。好不容易挨到晓色映上窗户，艳秋再也躺不下去了，穿衣下炕。屋子里仍是灰蒙

蒙的，她半睁半闭着双眼，从墙角的小水缸里舀了两瓢水，把铜盆端到门边洗漱，铜盆和水珠交汇的光芒使眼前明亮了许多。接着，她坐在父亲从济南府大商埠里为她买来的红木梳妆台前，细心整理了一番脸蛋和发束，又换上早就准备好的那套蓝色新式学生装，这才拉开门。

其实这时候，全家人都起来了，人们在院子里忙碌，一切都是条不紊。丫头春杏拖着一把大扫帚扫院子，家丁头儿赵七在梧桐树下练拳，长工林兆法往马号里挑水饮牲口。

艳秋抬腿走向母亲住的正房。宽敞的大厅里，邢氏跪在一只蒲团上，双手合十，口中念念有词。母亲瘦小的脊背正冲着房门，脑后的发髻像一个掺了野菜的发面团子，斜插在发髻上的那枚金钗露出的部分发射着寒光，提醒艳秋停住脚步，不敢出声。邢氏面前的香案上，供着一尊二尺高的、金碧辉煌的观音菩萨像，香炉里冒出的黄烟袅袅旋转、升腾，缠绕着大慈大悲仪态雍容的观音菩萨，久久不散。正是这尊塑像给这座阔绰的带屏风的宅屋增添了活力和亮色。不知为什么，艳秋总觉得母亲冷硬怪癖，难以接近，在母亲面前远不如和父亲在一起随和。母亲才四十出头，可在孩子们眼里，已经是一个怪诞难缠的老婆子了……她屏住气息，耐心等待母亲祷告。邢氏却突然说道：

“走了，就不要回来了！”

声音不像是母亲发出的，而像是出自稳坐于香案上的观音菩萨口中。艳秋吓了一跳。她定定神，确信观音娘娘没有张嘴，这才觉出一阵难过。母亲又说：

“我生养你们，等于没有你们。”

“娘，瞧你说的，多不中听。”艳秋赶紧上前，赔着笑脸搀起母亲，“龙城又不是天南海北，想回来还不抬腿就到。再说，到了天南海北，当了皇上皇后，也照样是您身上的肉，照样把您供在头里！”

邢氏拉长了的脸变短了一些。她拍拍女儿的手背，表示领情了。

又和母亲唠叨了几句，艳秋赶紧告辞出来。这时，她看到管家陈茂穿戴齐整，一脸庄重地端着盛满了草木灰的簸箕，从厨屋往外走。陈茂四十多岁，在苏家当管家已逾八载，他和主人一家相处得还算和睦，苏家老老少少也不把他当外人待。但艳秋总感到，陈茂是个心计很深的人，这种心计从他高大严谨的外表上看不出来，只有在他朝你凝视的时候，你才能隐隐约约感觉到。

陈茂和艳秋碰了个照面。陈茂说：

“小秋啊，从没见你起这么早。一说要去城里上学，就高兴得睡不着了。我年轻时可不是这样，什么都不怕，就怕读书。”

“那是以前，”艳秋搓着已经冰红了的小手说，“现在不行了，年轻人不上进就没有出息。陈叔，你端灰干啥？”

“引龙。今儿个是青龙节，马虎不得的。”

陈茂朝大门口走去，没忘了呵斥正在扫院子的春杏，说老半天都没把院子扫完，和个懒婆娘差不离。春杏挨了训斥，噘起小嘴，同时加快了动作。

艳秋对节日的那一套礼俗不感兴趣。越是大户人家越讲究这些，每临节日，家里搞得神神道道的，似乎天底下就他们尊神敬鬼。此刻，陈茂走到大门口的石狮子基座前，把草木灰从大门外蜿蜒撒入厨房，然后围水缸撒一圈，这便是所谓的引龙。艳秋从塾师顾嘉伯那儿了解到，自从元代欧阳玄功的《渔家傲》词中有“二月都城春动野，引龙灰向银床画”之后，龙抬头那天这一带就有了引龙的风俗活动。引龙的目的，一说是预示增加财富；一说是龙抬头后，各种害虫就不敢出来为害人间。这时艳秋注意到，陈茂已经在阔大的宅院周围撒过了一圈草木灰，这叫做“打围墙”，据说害虫恶兽们害怕草木灰，不敢进宅子，同时“围墙”还有阻挡洪水的作用。

做过这些，还不算完，陈茂又来到庭院中间“打灰围”，就是把

灰撒成数个仓库状的图案，然后从口袋里掏出几把五谷杂粮，恭恭敬敬地放在灰囤中央，是为祈求五谷丰登，粮食满仓。陈茂本来还打算用一根长长的白蜡杆子敲打房梁，意为击梁避鼠，据说这样做了老鼠就不敢出来了，但邢氏递过话来，说免了罢，别惊吓着生灵，又说德性再差的生灵也是一条命呐。

这一切原本应当由当家的来完成，但男主人不在家。自从苏子仁纳了唱柳子戏的邱玉凤为妾后，他就不大回来住了。陈茂当仁不让地揽过了这项事宜，这使他在苏家的位置又提升了几分。

早晨就在忙乱中度过。艳秋闲着无聊，就拎上扎着铜箍的木桶来到南墙根，给正冲着院中央月亮门的那两棵枣树浇了一遍水。两棵枣树是她和姐姐艳若出生那天父亲特意栽上的，一晃都十五年了，长成了碗口粗，每年都结很多的枣子。有趣的是，因为父亲当初栽种时两棵树离得太近，它们长着长着，上面的枝干紧紧抱在了一起，就像一棵树的样子。所有的人都认为，它们现在这个样子也许更有意思。父亲不止一次地说，你们姐两个长大了，要像这两棵树那样，永远都不要分开。

给枣树浇过水，春杏喊艳秋吃早饭，因为邢氏指派春杏今天送二小姐去城里。想到能够到热闹繁华的龙城遛上一圈，春杏似乎比这个家里的任何人都兴奋。但是，大少爷走了，大小姐也走了，二小姐又要走，从此以后，这座深藏在乌龙镇中心的深宅大院怕是更寂寞难耐，剩下自己一个年轻女子，虽是衣食无忧，日子也欢欣不到哪里去……春杏的喜劲儿一下子就不见了。

吃罢早饭，收拾停当，就该动身了。

2

苏家的黑漆大门前聚集了很多看热闹的人。门口那两只身材肥硕华丽的石狮子也一动不动地望着衣衫破旧的人们。兆法把一辆扎着青布幔子的崭新的胶皮轱辘马车赶到门前空地上，拉车的两匹溜光水滑的高头大马轮流喷着鼻子，甩动着蹄子，昂扬着脖子。平素窝里窝囊老实木讷的兆法这时候像个赶车迎娶新娘的新郎倌那样，黑亮的大脸盘上挂着难得一见的笑容，用粗重的嗓门回答着人们好奇的疑问。苏家的一举一动都能牵动全镇人的神经。

兆法的老母亲林姜氏也混在人群里，不停地哆嗦着一张没牙的瘪嘴夸她的儿子，说他是全镇子最俊美的男人，将来会娶上一个如花似玉的媳妇。人们听了林姜氏的话，吭吭地笑。有人干脆打趣道：

“娶上一匹如花似玉的马驹儿就算不错了。”

“闭上你娘的臭嘴！”林姜氏踮起尖尖小脚冲那人笑骂。

兆法的脸红了，他低头整理着轭具，对她的母亲说：

“娘，你凑啥热闹，快回家吧！”

“我看看还行？真是的。”林姜氏有些不快，跺跺脚，又说，“我儿，当心马蹄子踢着你的腿。”

“踢着腿没啥，”有人马上接话道，“别踢着蛋子就行。”这话随即引来一片哄笑。兆法的脸红得像一块热铁，赌气不再吭声。春杏哼着小曲提一件行李过来时，兆法偷觑了她两眼，脸红得更是厉害，仿佛他做了件十分见不得人的事，而且又被人当场捉住手腕子似的。

和大门口的热闹情景相反，院子里的气氛不免压抑。苏艳秋

和母亲邢氏道别，邢氏耷拉着眼皮，念一声阿弥陀佛，转身进了自己的房间。艳秋的眼里突然涌满泪水，她用力攥紧拳头，不使眼泪流出来。

艳秋在陈茂的陪伴下往外走。陈茂像个宽厚慈祥的长者那样，又适时叮嘱了艳秋几句。家里那条德国种看家犬不知从什么地方钻出来，围着艳秋打转转，嘴里发出依依惜别的呜呜声。“花花！滚一边去！”陈茂把它呵斥开。艳秋其实不喜欢狗类，尽管它们大都忠诚可靠。她此时想见的是另一个生灵。果然，一团温柔的黄光一闪，被艳秋唤作大黄的那头小牛从照壁墙后面闪出来。大黄还不到一岁，已经长成了一头壮实的牛犊子，它骨骼发达，四肢粗壮，通身都是油光光的黄毛，只有眉心处有一团白色的毛发，像是镶上去的一块白玉，这使大黄显得格外标致。镇上人都知道，没有艳秋就不会有大黄，是艳秋给了它性命。大黄缓缓走到艳秋跟前，两只前蹄一软，毛茸茸的脑袋就蹭着了艳秋的膝盖。艳秋心里一动，毫不犹豫地弯下腰，伸出双手捧住大黄的耳根，脸蛋在它眉心处那团柔软的白毛上碰了碰，心里涌起一股暖流……

太阳已经升起一竿子高了，陈茂催促艳秋快点上车，五十多里路呢，而且他们几个当天还要返回来。她丢下大黄，迎着门洞里透过来的耀眼的光芒，走向马车。

兆法在空中甩了个响鞭，两匹拉车的大马腰身一抖，悦耳的铜铃声便离开马脖子，响彻了整条街道。艳秋坐在车内的缎子软垫上，透过青布幔子的缝隙，她看到自家的两扇黑漆大门从里面关上了，最后她从门缝里看到的，是大黄的那双忧郁的圆眼睛，以及眼角的两颗硕大而晶莹的泪珠。。

马车路过镇子西北角的土地庙时，镇长林占五正率领一干人在祭祀。乌龙镇的土地庙是这一带最堂皇的庙宇，香火一直十分旺盛。里面有男女两尊坐像，分别是土地爷爷和土地奶奶，坐像两旁站立着手持勾魂牌和锁链的鬼卒。此刻参加祭祀的大都是镇上

有头脸的人物，艳秋的亲叔叔苏子信也在其中。十年前艳秋的祖父苏继堂老先生过世时，把家产不偏不倚分给子仁子信两兄弟，由于子仁精明能干，眼见着这边越过越红火，子信却是个不争气的败家子，吃喝嫖赌样样不离手，兄弟二人的家底早已不可同日而语，两家的关系也生分了，基本上不往来。

出了土围子的北门，就是直通龙城的官道。路是黄土路，路边栽着稀稀拉拉的柳树。现在还不到发芽的时候，伸到道路上方的细柳枝儿光秃秃的，没有风，阳光也不错，柳枝儿一动不动，像是未经梳理的发丝。道路两旁的土地都是苏子仁家的，只不过由没有地的佃户租种着。很长时间没下雨雪，道路还算平坦光滑，坐在马车上觉不出怎么颠簸。艳秋把罩眼的布帘子拉开一条缝，她看到广袤的原野上一片明净，伏在地面上的麦苗儿叶片干枯，认真去看，才能察觉出已有绿意隐约透出。也许用不了多久，大地就会变得春意盎然，绿潮涌动。田野里有不多的人影和牲畜在晃动，人们都穿着灰色或黑色的破旧棉衣，显得毫无生气。牲畜的叫声辽阔而悠长。这都是些勤劳的农人，在小心翼翼为夏天的收成做准备。偶尔有一两只野狗从视线里驰过，它们像射出的箭，转眼就不见了踪影。艳秋禁不住想，和人相比，它们终究是自由的。

路上的行人更是少见。这年月，人们一般是不外出的，外出的大都是生意人，货郎或拉脚的驮队之类，外出时尽量成群结伙，以防遇到不测。兆法和赵七坐在车前面，背靠车棚，兆法不时地甩一下鞭子，鞭子其实很少打在马匹身上，两匹马很卖力，赶车的甩鞭子是一种习惯动作。皮鞭击打空气的叭叭声和马脖子下的铜铃声混合在一起，给这条走了千年的寂寞的黄土官道带来了些许活力。赵七则手按腰间的短枪，虎视眈眈注视前方。

马车有点费力地驶上运河岸边的一座高岗时，沉思中的艳秋像被一股强力唤醒，她突然想起什么，冲着车头的方向大声说：

“停一停！”

她下了车，一个人离开道路，爬到最高处朝来的方向张望。这里离镇子约有三里远。站在这个地方往下看，灰蒙蒙的乌龙镇好大一片，勉强尽收眼底。她看到了她家的三进套院，就在镇子中央，拱起的青瓦搭成的屋脊像一条灰色的龙骨；她还看到了土地庙的飞檐和屋角上的四只石兽，以及主要街道上蝼蚁般爬动的人影。

这时候的乌龙镇已经有了八百户人家，是方圆百里之内最大的村镇。它的历史和龙城一样古老。传说康熙和乾隆皇帝下江南时，都曾在镇里歇过脚，喝过她家西墙根下那口深井里的水，吃过鲁西著名的乌龙镇烧饼，后来龙城的烧饼铺都爱打乌龙镇的旗号，她父亲说那些铺子都是虚幌子，他们做的烧饼永远也比不上乌龙镇的地地道。现在她的行李包里就有带给父亲的一摞烧饼，还有一包母亲捎给大哥东贤的油炸小面鱼，那是母亲亲自下厨炸的，全家似乎惟有东贤有这个口福。

高岗子下面，就是蜿蜒流淌的京杭大运河。

运河在龙城和乌龙镇之间的河道格外弯曲，从龙城往北，从乌龙镇往南，河道都比较直顺，这一段曲折的河道就成了一条龙的大模样。如果把龙城当做这条水龙的龙首，那么，乌龙镇可称作它的尾。这段河道有不少险段，汛期时常有小船稀里糊涂沉到里面，所以每到七月十五鬼节那天，河两岸招魂的灯火和呼喊声特别稠密。每年的这天夜里，艳秋都要被吓醒好几次。

从乌龙镇通往龙城的官道就沿着运河的走向，河道弯曲道路也弯曲，有时坚硬的河堤就是道路，更多的路段是在大堤下面的田野上。

前几年干旱少雨，运河变成了细细的一条水流，漕运业被迫中断，沿岸的几个大码头失去了往日的喧闹。去年大雨成灾，水势凶猛，而且有好几个地段决口，淹了龙城周围的数万亩良田，龙城的街道上也过了水，乌龙镇地势稍高，没怎么受灾。大水过后，中断数年的运河漕运业再次进入兴盛期，每天都有数不清的大小船只